

书虫小鼠



Firmin
Sam Savage

〔美国〕萨姆·萨维奇 著
蔡海燕 李宗陶 译

书虫小鼠

[美国]

萨姆·萨维奇 著

蔡海燕 李永陶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书虫小鼠/(美)萨维奇(Savage, S.)著;蔡海燕,李宗陶译.
—南京:译林出版社,2012.10
书名原文:Firmin: Adventures of A Metropolitan Lowlife
ISBN 978-7-5447-3053-2

I. ①书… II. ①萨… ②蔡… ③李…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6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47129号

Firmin: Adventures of A Metropolitan Lowlife by Sam Savage
Copyright © 2006 by Savage
First published by Coffee House Press, Minneapolis, Minnesota, USA
Copyright © 2007 by Editorial Seix Barral. Av. Diagonal, 662-664,
08034 Barcelona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Editorial Seix Barral
Through Vantage Copyright Agency of China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rights © 2012 by Yilin Press,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10-2009-118号

| | |
|-------|-----------------------------|
| 书 名 | 书虫小鼠 |
| 作 者 | [美国]萨姆·萨维奇 |
| 译 者 | 蔡海燕 李宗陶 |
| 责任编辑 | 陈 叶 |
| 特约编辑 | 许 昆 |
| 原文出版 | Editorial Seix Barral, 2007 |
| 出版发行 |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
| 出版社地址 |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
| 电子邮箱 | yilin@yilin.com |
| 出版社网址 | http://www.yilin.com |
| 经 销 |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 印 刷 | 江苏凤凰通达印刷有限公司 |
| 开 本 | 880×1230毫米 1/32 |
| 印 张 | 5.25 |
| 插 页 | 2 |
| 字 数 | 97千 |
| 版 次 | 2012年10月第1版 2012年10月第1次印刷 |
| 书 号 | ISBN 978-7-5447-3053-2 |
| 定 价 | 25元 |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出版社调换
(电话: 025-83658316)

昔者庄周梦为蝴蝶，栩栩然蝴蝶也，自喻适志与，不知周也。俄然觉，则戚戚然周也。不知周之梦为蝴蝶与，蝴蝶之梦为周与？

——《庄子》

假如一个人有本日记叫“痛苦”，那唯一的条目只需要一个字：我。

——菲利普·罗斯



我总在构思我的生活故事，倘若我写下它，第一句定要一鸣惊人：或如纳博科夫般抒情——“洛丽塔，我生命之光，我欲念之火”¹；要是写不出抒情句子，就来点托尔斯泰式的宏大——“幸福的家庭家家相似，不幸的家庭各各不同”²。人们会记住此类文字，即使他们已经将书里的内容忘得一干二净。但说到最好的开篇，我脑子里立马涌现出福特·马多克斯·福特的《好兵》——“这是我听过的最悲伤的故事”。这个开篇我读了一遍又一遍，每一遍都带给我惊喜。福特·马多克斯·福特实在是了不起。

在我努力去描写的生活里，我从来没有像挑战开篇那样充满男性气概——对，就是这个词，“男性气概”。我常常觉得，只

-
- 1 该句出自俄裔美国作家弗·纳博科夫（1899—1977）的小说《洛丽塔》，此处选用的是于晓丹女士的译本。——译注
 - 2 该句出自俄国作家列夫·托尔斯泰（1828—1910）的小说《安娜·卡列尼娜》，此处选用的是草婴先生的译本。——译注

要我能将小小的开头写好，接下来就会顺理成章地写好所有句子。我将开篇第一句想象成某种语义子宫，胚胎是一页页空白的纸张，在子宫里熙熙攘攘，而一个个才华横溢的佳句妙段几乎就要诞生了。可以说，整个故事都将从那美妙的器官里孕育而出。多么虚妄！实际情况恰恰相反。即使没有惊世骇俗的第一句，也会有很好的开篇。比如，看看这句——“凌晨三点，电话响起，莫里斯·蒙克尚未拿起听筒就猜到是一位夫人打来的，而且他还知道：夫人们意味着麻烦。”或者这句——“在被加梅尔的嗜虐成性的士兵们乱刀砍倒之前，班奇利上校产生了某种幻觉，他似乎看见了位于希罗普郡¹的白色石灰墙小屋，班奇利夫人就站在门口，还有孩子们。”或者这句——“此时此刻，他与母亲、父亲以及那个傻子查尔斯坐在一起，再一次面对感恩节晚餐的残羹冷炙，巴黎、伦敦、吉布提的一切对他来说都变得虚无缥缈。”读到这样的句子，谁还能无动于衷？它们是如此意味深长，而且我觉得它们是如此感人肺腑，那些未书写的篇章全都充溢其间——虽未书写，但就在那儿，已经在那儿了！

唉，可是在现实生活中，它们只不过是梦幻泡影。一串串奇言妙语，预示着满满的希望，就仿佛包装好的礼物盒，被孩童热切地紧握着，虽然晃动起来的咔嚓声十分诱人，里面却只有沙砾和零碎小物。他以为它装着糖果！我认为它就是文学。所有那些句子——还有很多其他句子——到头来并没有成为酝酿中的伟大小说的起跳板，反而变成了无法逾越的鸿沟。你瞧，它们真是太好了。我可能永远都要望尘莫及了。有些作家

1 希罗普郡位于英格兰西部。——译注

无法超越自己的第一部小说的创作水准，而我则是无法企及自己的第一个句子。瞧我，瞧我是怎么来开篇的，我的最终作品，我的著作：“我总在构思我的生活故事，倘若……”上帝啊，“倘若”！你瞧出问题了。不可救药。删掉。

……

这是我听过的最悲伤的故事。它像所有真实的故事那样，没有人知道是如何开始的。寻找开头就像是追溯一条河的源头。你一连数月在大太阳底下划着桨逆流而上，两岸是苍翠欲滴的丛林筑起的绿色高墙，手中被水打湿的地图渐渐支离破碎。一再幻灭的希望、乌泱泱一大片蜚人的虫子、爱耍骗局的记忆，这一切几乎将你逼疯，而你最终抵达的地方，也就是整个荒谬求索的目的地——图勒¹，只不过是丛林中的某处湿地，或者在一些故事中，是毫无意义的措辞和姿态。然而，在那片湿地和大海之间随便某个地方，制图师将他的罗盘针尖一戳，那就成了亚马孙河的发源地。

当我为自己的生活故事寻找开头的时候，我，灵魂的制图师，也遭遇了类似的情形。我闭上眼睛，戳了一下，再睁开眼睛，发现罗盘针尖摇摇晃晃地定在了一个点：1961年4月30日下午三点十七分。我眯着眼睛凝思。片刻，盯着针尖片刻，那个没下巴的家伙在哪儿？那就是我——或者说，那是曾经的我——小心翼翼地“阳台”探头张望，只露出鼻尖和一只眼睛。那“阳台”是绝妙的观察点，尤其是对狡猾如我的窥视者来说。从那

1 古人相信，世界北端有个地方叫“图勒”，它被称为“极北之地”。——译注

儿，我可以俯瞰整个店面而不被底下的任何人发现。那天，店里人来人往，顾客比平日里多，嘈嘈切切之声欢快地飘上来。那是个美好的春日午后，他们中的有些人可能原本在散步，思绪万千之际瞧到了店铺橱窗上的一幅手绘大海报——“购物满二十美元七折”。不过，我并不清楚是什么吸引人们到店里来的，因为我其实对于货币的交换价值根本就没有实际经验。我在此闲扯“阳台”、商店、顾客，甚至是春天，无论是否必要，这些旁枝末节的解说都会破坏我的叙述步调，有违我直奔主题的初衷。我显然已经扯得太远了——这推动整个叙述的热情实在是过了头。我们或许永远不会知道故事从哪里开头，但有时候却能分辨它不能从哪里开头，尤其不能从思绪早已纷涌呈洪水之势的地方开头。

我闭上眼睛，再次戳了一下。睁开眼睛时，一个瞬间抖动着翅膀定格在了面前：1960年11月9日凌晨一点四十二分。波士顿斯科雷广场寒冷而潮湿，无知的可怜虫弗洛——很快我就会知道那是我妈妈——在康希尔街一家商店的地下室里找到了庇护之所。她忧心忡忡地把自己塞进地下室混凝土墙壁和一个金属大圆桶之间的窄缝深处，恐惧和寒冷令她蜷缩着的身子抖得跟筛糠似的。她可以听到街上的喊叫声和欢笑声飘过广场，远去了。那个时候，他们几乎要逮到她了——五个穿水手服的男人，吼叫着，又跺又踢，像疯子一样。她忽左忽右地在他们之间穿梭——如你所料地戏弄他们，一心想让他们撞在一起——突然，一只锃亮的黑皮鞋朝她肋骨处踹了一脚，将她踢出了人行道。

那么，她是如何逃脱的呢？

凭借我们一贯的逃脱方式。靠着奇迹：黑暗、大雨、门口的裂缝、追捕者的一步之差。《在美国老城的追逐与逃窜》。她心慌意乱地奔逃，费尽波折绕到那个金属圆桶后面。地下室虽然开着灯，却只有一丝微光照得到她。她蜷缩在那儿，很长时间都不挪动一下。她闭上眼睛，忍住身体一侧的疼痛，将注意力转移到地下室里的美妙暖意上，这暖意仿佛海潮从她体内缓缓升起。那个金属桶也传递着美妙的温暖，柔滑的搪瓷表面感觉软软的。她将颤抖的身体靠在那上面，似乎睡着了。嗯，我肯定她睡着了，醒来后便精神焕发了。

接着，她一定是胆怯而犹疑地从那洞穴里溜出来，爬进了房间。两根弯曲的铁丝将一盏嗡嗡作响的昏暗的荧光灯固定在天花板上，幽幽闪烁的蓝光投射到她的地盘上。她的地盘？笑话！这是我的地盘！环绕着她的，所有她目光可及的，都是书。每面墙边都矗立着从地板到天花板那么高的原木书架，房间中央砌着柜台一般高的隔墙，它的前后两面也摆放着原木书架，成排的书挤得快要爆出来了。其他书，多半是开本较大的卷册，平放在那些书的上面。还有一些书，或堆在地板上，像金字塔般耸起，或置于矮隔墙的顶部，斜斜地排成一摞摞。她新发现的这个温暖而霉臭的藏身之所，是一处书的陵墓，一家宝物蒙尘的博物馆，一座没人看和没法看的图书的墓地。古老的皮面精装卷本已经破烂，长了霉斑，紧挨着它的是较新的廉价书，发黄的书页渐渐变成了棕色，边缘也发脆了。那儿有一排排赞

恩·格雷¹的西部小说、一匣匣阴郁的布道书、老掉牙的百科全书、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回忆录、抨击罗斯福新政的著作，以及新女性的指导手册。当然，弗洛并不晓得眼前这些都是书。《地球上的冒险》。我非常乐意描绘她打量这个陌生环境时的模样——她的脸和善而疲惫，她的身体很结实，不，是浑圆，她的眼睛闪着机敏的光辉，她的皱鼻子十分可爱。有时候，纯粹为了逗趣，我替她系上一块蓝色小方巾，在下巴处打个结，真是可爱极了。哦，妈妈！

一面墙的高处有两扇小窗。窗玻璃上蒙着煤烟，黑糊糊的，很难看见窗外的景致，但她能辨出那会儿还是夜里。她也能听见街道上渐渐苏醒的行人、车马来往之声，并能根据长期的生活经验判断出一个新的工作日即将开始。上面的商店待会儿就开门了，也许会有人踩着陡峭的木梯到地下室来。真的有人下来了，也许是个男人，大脚，大鞋。砰。她得快点，现在挑明了说——她被水手们逮到并挨了踢，不只因为她不够机敏。她得快点，因为她体内正在发生一件大事。严格说来，算不得一件大事，不过她体内的确有一大团东西（十三只），或者说，在经历一个过程。人类也会经历这样的过程，用他们无与伦比的幽默感来说，这是一件“喜事”。“喜事”就快发生了，这事板上钉钉，毫无争议。唯一的疑问在于，这是谁的喜事？她，还是我？在我一生的大部分时间里，我确信这绝对不是我的喜事。不过，先不必理会我（哦，但愿我可以！），暂且回到地下室里的

1 赞恩·格雷（1872—1939），美国小说家，写了九十多部作品，绝大多数以美国西部生活为题材。——译注

情形：“喜事”快要发生了，问题是弗洛（我妈妈）打算如何应对。

好吧，我来说说她都做了什么。

她转到离那个暖和的金属桶背后的小洞最近的书架，拖下一本她能够到的最大的书。她拖出书，打开，扯下一页，然后用牙齿咬成碎屑。她又这样咬碎了第二张、第三张。打住，我觉察到了一个疑问。我听见你在问：我是如何知道她挑了最大的书？那个啊，正如吉夫斯¹所言，可以从心理的角度推断出来。在这件事上，就是快要成为妈妈的弗洛的心理了。我用“浑圆”来形容那时的她，恐怕是太过友善了。她的身材臃肿得吓人，单每天狼吞虎咽地吃下那些肥腻食物就已经令她异常焦躁不安了。焦躁不安，又嗜吃如命。无数挨饿的细胞大声嚷嚷着要饱餐一顿，在它们的驱使下，不管是什么东西，她都要攫取最大的一份，哪怕饭已经到嗓子眼了，只能在边边角角随便咬上几小口。当然，她这么纵容自己是情有可原的。由此可知，她奔向的肯定是最大的那本书。

我有时候会想入非非，觉得在我挣扎着要出世的最初时刻，陪伴我的是《白鲸》被撕扯的声音，宛如凯旋的进行曲。这样就能解释我那爱冒险的天性了。另一些时候，我觉得自己遗世独立、怪里怪气，便坚信《堂吉诃德》才是罪魁祸首。听听这个：“简单点说，这位绅士把自己埋进书堆里，夜晚从太阳落下读到太阳升起，白天从曙色蒙蒙读到星光幽幽。他这样不停地

1 吉夫斯是英国幽默作家P. G. 沃德豪斯（1881—1975）所著小说中的人物，现在常用来指理想的男仆。——译注

熬夜，无休地苦读，最后终于脑汁枯竭，失去理智……他的头脑已经彻底发昏，终于冒出一个世上任何疯子都没有想到的荒唐念头：觉得为了报效国家、扬名四方，他应该也必须当上游侠骑士。”¹看看这位“哭丧着脸的骑士”：愚笨、固执、滑稽，天真到近乎盲目，空想到近乎荒诞——直截了当地说，这人不是我的话，还能是谁呢？事实上，我从来都异想天开，只不过没有冲向风车。我的情形更糟：我梦想自己冲向风车，我渴望自己冲向风车，有时我甚至幻想自己已经冲向了风车。风车，或是文化的磨坊，或是——这么说吧——所有不可抑制之物中最令人快乐的东西、那些肉欲的磨床、淫荡的小欲望作坊、乖僻趣味的情欲工厂、私通者失意时的臆想之境、我的“可人儿”的曼妙胴体。然而，到头来这一切又有什么不同呢？无望的念想就是无望的念想。不过我这会儿不想纠缠于此，待会儿再说吧。

妈妈已经弄出一大堆纸屑，铆足了劲又拖又推，向她发现的那个黑乎乎的小洞里运。此刻，我们不能被她那急促的哼哼声和喘息声搅扰得心烦意乱，以至于忽略了一个基本问题：那些纸屑是打哪儿来的？哪本书破碎的单词和断裂的句子被妈妈搅和成了难以辨认的大杂烩，而片刻之后，成为我降生于其上的垫子？我睁大眼，要瞧个仔细。那地方黑得很，她正忙着把搬进去的纸堆从中间推倒，然后向四边摊开。我只有离开妈妈身体内的那道“峡谷”时，才真正看清了这一切。我从一个相当高的地方往下看，把我的想象力拼凑成望远镜。我想我看到它

¹ 该段出自西班牙作家塞万提斯（1547—1616）的小说《堂吉珂德》，此处选用的是董燕生先生的译本。——译注

了。是的，我认出它了。亲爱的弗洛把《芬尼根守灵夜》扯成了纸屑。乔伊斯是个厉害人物，也许是最厉害的作家。在这本世间最乏人问津的杰作的纸屑之上，我出生了。我安睡其上，吮吸着乳汁。

我们可是一大家子，很快，我们十三只幼崽都蜷缩在一块儿了，就像这句话说的：“一群小崽子紧紧依偎着花栗鼠，一个个嗷嗷待哺。”¹（这么些年过去了，我仍然苦苦求索我的乳酪、我的面包屑。哦，我的梦想！）我们很快就为十二颗奶头争斗起来：斯威涅、恰克、露维娜、菲涅、玛特、皮维、夏特、帕丁、艾尔维斯、艾尔维娜、汉弗莱、“蜜小子”以及弗明（就是我，第十三个孩子）。我清楚地记着他们中的每一个。他们都是小怪物。即使闭着眼睛裸着身子，尤其是裸着身子，他们的四肢上就已经长出了鼓鼓胀胀的肌腱和肌肉，或者在那时的我看来是如此。只有我生下来时睁大了眼睛，身上覆盖着一层柔软的灰毛。我也是最弱小的那个。相信我，小时候体弱是一件糟糕透顶的事。

这对我全身心参与每天的吃饭活动的的能力有着特别坏的影响。那个过程通常是这样的：妈妈从外面仓惶回到地下室，和往常一样情绪低落。她嘟嘟囔囔地抱怨着，就仿佛她即将要做的这件事是有史以来其他当母亲的想都没想过的英勇壮举。她卧倒在床上——扑通——当下就睡着了，张着嘴打鼾，对周围的一切嘈杂声毫无知觉。抓挠、推挤、撕咬、尖叫，我们十三

1 该句出自英国作家詹姆斯·乔伊斯（1882—1941）的小说《芬尼根守灵夜》。——译注

个齐齐冲向了那十二颗奶头。《乳汁与疯狂》。在这场抢奶头大赛里，我几乎总是被晾在一边的那个。有时候，我会把自己想象成“呆立一旁的人”。我发现那样想很管用。即使我偶尔成功地第一个冲了上去，也很快就被某个强壮有力的兄弟姐妹推搡到一边去了。我能够在这个大家庭里存活下来，简直是个奇迹。其实，我能幸存多亏了那些剩饭。直到今天，光凭着记忆，我还能体会到双腿被往后拉、妈妈的奶头从嘴里滑掉的那种可怕感觉。人们常常谈起饥肠辘辘、寒意侵骨或恶心作呕时的绝望，但对我而言，绝望就是奶头从我嘴里滑掉、掠过齿龈的感觉。

但是，现在我听到了什么？是安静，一种尴尬的安静？你正摸着下巴想：“嗯，一切都解释得通了。这家伙耗尽他无用的一生，只为寻找第十三颗奶头。”那么，我能说什么？我该五体投地承认？还是该大声自我辩护——“这就是全部？难道这就是全部？”



每晚，妈妈撇下我们，偷偷溜到斯科雷广场上觅食，我们管这叫“去上头”。那些日子，广场附近是觅食的好去处。酒吧和脱衣舞俱乐部深夜打烊后，多数人习惯随手将东西扔在人行道上。除了纸袋、压扁的啤酒罐、香烟盒和呕吐物，他们也扔掉了大量富含营养的东西，有时是根本没动过的饭菜。另外，波士顿当局那会儿正在制裁下层百姓（差不多包括了附近街区的所有居民），用停止收垃圾的方式来惩罚他们。贫民区里垃圾遍地，人们举步维艰，不得不小心谨慎地行路。

妈妈去了很久，我们虽然不是合法房客，却根本不知道安守本分，一个劲地在黑暗中胡闹。我们实际上是擅自入住者，看着周遭的一切——书店、脱衣舞俱乐部，甚至还包括垃圾桶，我们仿佛踏上了一条径直通往遗忘的道路，只需要搭乘顺风车即可，也许用偷渡者来形容我们更为妥贴。但那时候，我们并不知晓这些，我是指通往遗忘的旅程。在那样的年纪，你会觉得

一切都是永恒不变的。

在看似没有尽头的漫长等待之后，在饿得前胸贴后背之时，我们听到她回来了。我们通常十分安静，妈妈则跌跌撞撞地走下楼梯。

我还是不要含糊了，直截了当地说吧，妈妈算是个酒鬼。这一点——连同她肥硕的腰身——使她总是跟楼梯过不去。那时候，在我们街区，你可以在人行道上舔到酒，而弗洛绝对不是一个经得起诱惑的家伙。她就是那种姑娘；我们所在的就是那种街区。每次她踉踉跄跄地回来，都已经喝高了，这或多或少算是她能够在我们的片挤攘和争斗中安然打盹的原因。睡得死沉，鼾声不断，这就是我妈。很多人都会摊上酒鬼父母，没什么稀奇的，不过回头去看，我发现这对我而言其实是最大的幸事。《酗酒的一线生机：一个孩子的故事》。每当她步履蹒跚地结束“去上头”的短途旅程时，都已经喝得酩酊大醉了，于是奶水里搀和了太多的猛料，足以令脑袋天旋地转。当然，不是我的脑袋。我自然是可怜巴巴地被甩在了一旁，而我的兄弟姐妹们啧啧有声地大口吮吸妈妈带回的美味奶水。这奶水，若是有点火花的话，定然能着起火来。到了最后，这些含酒精的奶水对我的兄弟姐妹们起了作用，他们一个个像妈妈那样打起吨来，一张张露着粉红色齿龈的小嘴渐渐松开了奶头。这时候，弗洛体内的酒精已经差不多都排出去了，奶水也变得纯净起来。我只需要爬到那一排酣睡的小酒鬼身上，从一颗奶头到另一颗奶头，吮尽每一滴美味的奶水。这点奶水从来都不够喝，但聊胜于无，它让我活了下来，尽管只是苟活。

我不必再像出生时那样，需要滑出妈妈身体内的那道“峡谷”才能看到她。现在，我可以仰面躺在书本的碎屑里，高高地跷起可爱的粉色脚丫，仰望她那硕大的身子。我常这么做。可惜的是，她那时候的形象在我心里已然模糊了，细节尽失，只剩下一副大块头。我眯起眼，拖出望远镜，我聚焦，聚焦——却看不到任何东西。这会儿我想起妈妈，脑子里除了词汇没有其他东西。我聚精会神地凝思，几近昏厥，仍然只回忆起模糊的形体和“奶头不足”，此外再无其他了。那些奶头，散发着浸过啤酒的木屑的浓郁芬芳，就像酒馆地板的气味。

我无法在所谓的真实世界里到处走动，但已然乘着思绪天南地北走了个遍。有一次，我又进行这样的脑瓜子旅行，在酒吧里遇到了一个男人。他跟我说了他孩提时发生在德国柏林的一个故事。那时，战争已接近尾声，应该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吧。整座城市被炸成了碎片，所以很像我稍后会在这个故事里提到的斯科雷广场要变成的样子。那是一个寒冷的冬天，没有一点吃的。他家的房子经历战火后只剩下残垣断壁，既黑又冷，所以还是小男孩的他就经常坐在人行道边的墙下，那儿有太阳照着，比较暖和。他每天都要在那儿坐上几小时，幻想着食物。他家前面的街上曾落下一枚炸弹，炸出了一个洞。人们填平了一部分，可还是有个洞。一天，一辆运煤货车风尘仆仆地驶过街道。司机没有留意到弹坑，咣当一声，货车从大坑上开过去了，致使车身晃动得厉害，好些煤块掉了下来。不过，车子没有停下来，转过弯后，就扬长而去了。有那么一小会儿，烈日下的街道空荡荡的，只有洒了一地的煤块。一小块煤还在滚动，正好滚到